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六年五月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5月18日 14:00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主 持 人：刘赞东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主持人介绍到会来宾并报告到会股东人数、委托投票情况、代表股份。

三、主持人宣布议案表决办法（经过逐项讨论后再表决）。

四、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分别推荐 1 名律师、1 名股东、1 名监事为计票人和监票人，经与会股东举手表决通过。

五、宣读议案：

- 1、审议关于《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关于《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审议关于《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审议关于《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6、审议关于聘请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审议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9、审议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六、听取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 七、参会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讨论和提问。
- 八、参会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
- 九、计票人统计现场选票。
- 十、计票人统计网络选票。
- 十一、监票人监票并宣读表决结果；主持人询问股东或授权代理人是否对统计结果持有异议。
- 十二、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三、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四、出席会议董事签字。
- 十五、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议案一：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有效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 2015 年度工作情况做如下汇报：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15 年度，我国宏观经济整体下行，自然灾害频发，果品消费低迷，同质化竞争激烈，销售市场形势严峻，公司在总结历年果品购销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制定“以销定购”、“严控风险”的销售政策，确保果品销售业务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主营产品的宣传力度，在开展线下销售的基础上，积极通过微信、融 E 购等电商平台开展合作，由于终端市场销售低迷，公司主营产品销售出现下滑。

为改善经营状况，盘活资产，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在努力开展林果业种植和主营产品购销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推进房地产项目的合作开发，完成房地产项目的股权转让工作；同时，提升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效率，积极推行开源节流、减员增效措施，最终实现全年经营业绩的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5,386.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1.8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5,222.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0.71%；主营业务利润 542.64 万元，营业利润-2,392.78 万元，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2,748.51 万元，资产处置损失 81.62 万元；利润总额 274.1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7.57 万元。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忠实履职，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

（一）忠实履职，有效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12 次，对公司定期报告、变更董事、高管人员、资产转让、关联交易、聘请中介机构等 44 个事项进行认真审议并形成决议。会议期间，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均能够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出席会议，审议会议议案、发表明确的意见；闭会期间，公司董事仍积极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状况，献计献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发挥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5 次，对于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董事会均认真落实；股东大会相关议案还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提供便利，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业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业委员会成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组织召开并出席会议，充分利用专业优势，对公司战略和发展规划、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等事项进行充分讨论与分析，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和决策，为董事会提供更多的决策依据，提高了董事会的决策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 3 名独立董事均能够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1、亲自或授权的方式参加各种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2、通过对生产基地实地考察、听取公司经营层汇报的形式，深入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内控运行情况、信息披露等有关事项，利用丰富的专业知识，从各自专业角度为公司有关工作提出思路和合理化建议，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7 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

（三）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变化的宏观经济形势，公司董事会能够审时度势，结合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组织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发展战略、安全运营和风险管理等事项进行分析、讨论，确定严格风控、稳健经营为公司目前在经营困难状态下应当采取的战略选择，并要求公司规范工作流程，对未

能有效实施的制度进行修订，强化执行，提高工作效率；重视风险的全面管理，重点关注采购、销售业务、存货、资金管理等高风险领域的内部控制风险，对尚未完善的地方进行分析、整改，对存在风险进行评估，梳理公司存在的优劣势，确保控股股东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中小股东权益不受损害，有力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整体运行良好，“三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透明；管理层职责明确，制衡机制运作有效，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金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

（四）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内部信息保密、信息披露管理、内幕知情人登记等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较好的完成了 2015 年度的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工作，未发现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股票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公告信息 42 份，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 188 人次。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不断完善沟通渠道，在以往投资者专线、电子邮件、传真、E 互动平台的基础上，建立微信平台、举办网络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经营业绩、法人治理、利润分配、发展目标等方面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网络在线交流；在信息披露方面，本着主动、合规、投资者机会均等、诚实守信的原则，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

2015 年度，中国资本市场非理性调整幅度较大，投资者反响强烈，通过与投资者多层次、多渠道的交流，了解投资者的想法和诉求，引导投资者理性投资，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更好的实现了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有效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变化，结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在完成董事会日常工作的同时，做好如下规划和部署：

（一）继续发展香梨的种植和销售，积极探索有机香梨种植新道路。

2016 年，公司在做好香梨种植和销售的基础上，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优势，争取各项扶持政策，探索适合公司发展有机香梨种植的新道路，努力改变香梨品

质退化、销售市场竞争无序、整体运营成本较高的局面，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资产整体盈利能力。

（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推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1、根据公司战略选择，继续从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尽责，适时制定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2、严格执行相关决策程序及管理制度，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专业优势，注重现场考察、调研，谨慎科学地做好重大决策；

3、强化预算管理，完善成本分析和考核机制，推进微观单元的成本管控，通过管理创新、成本控制的方式，做好降本增效工作，进一步提高公司防范各种风险的能力；

4、继续以治理层面的高效运作为基础，以规范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增进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为重点，发挥公司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核心作用；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机构的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程序，建立健全权责清晰的组织架构和治理结构；

5、充分发挥战略管理、引领全局的作用，为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而不懈努力。

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议案二：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15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和《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忠实履行职责，为促进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实现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现将报告期内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主要工作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议案 13 项，相关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决议情况	决议事项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5-04-11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1、审议关于《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对部分债权、债务进行核销的议案；
			3、审议关于对部分资产进行报损处理的议案；
			4、审议关于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5、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6、审议关于《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审议关于《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5-06-27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1、审议关于聘请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请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5-08-15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审议关于《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5-10-17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审议关于《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15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参加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相关会议，通过审阅会议材料和会上沟通交流等方式，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内部控制、风险控制、信息披露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等方面进行有效监督检查，并发表核查意见。

（一）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监督

2015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决策程序、决议事项、执行情况、董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和检查。具体情况如下：

1、对董事会、董事的监督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事项符合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

公司董事能够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

勉尽责，积极参加会议，听取与会人员的汇报，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及相关法规的规定，能够独立判断，并对公司变更会计政策、利润分配方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董事的提名、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聘用、子公司股权转让、重大关联交易、委托理财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能够严格遵守《公司法》、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各专业委员会的专业作用，为促进完善公司治理发挥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亦不存在滥用职权，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2、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严格按制度办事，以降低成本，提高收益为出发点，规范管理秩序，促进公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亦不存在滥用职权，损害股东权益情形。

(二) 对公司 2015 年财务的检查监督

公司监事会依法对 2015 年度董事会通过的关于公司部分债权、债务核销、部分资产处置、会计政策变更、财务决算、利润分配、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检查，对外部审计机构的聘用进行监督。认为：公司严格遵守财务制度；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财务决策和执行等方面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三) 对公司内部控制、风险控制的监督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5 年年报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运行情况和评价报告、审计报告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自身实际情况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涵盖公司经营各环节，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公司《201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的现状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

确的。

（四）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监督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工作程序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信息披露严格遵循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的编制及信息披露进行监督，认为：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未出现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在报告编制期间，未发现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五）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监督

1、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检查，认为：决策程序规范、合法，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未发现有内幕交易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投资理财业务进行核查，认为：该事项的决策程序规范、合法，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较好的短期财务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利益。

2016 年，公司将完成第六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继续贯彻公司的战略方针，忠实履行自身的职责，执行有效的内部监控措施，防范或有风险，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

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议案三: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201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现金流量表、201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报表附注）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国注册会计师龚倩、李鑫签字，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108002 号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86.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1.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7.57 万元，较上年同期扭亏为盈。实现盈利主要系将库尔勒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土地及附着物转让给新疆家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合房产”）以及处置家合房产 60%股权所取得的利得所致。

一、2015 年财务执行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53,865,834.04	111,809,729.71	-5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5,677.90	-15,079,3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26,203.42	-16,579,01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2,529.77	2,894,139.33	392.12
主要会计数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4,186,174.36	271,810,496.46	0.87
总资产	296,284,660.42	287,788,533.28	2.95
期末总股本	147,706,873.00	147,706,873.00	

二、财务指标及分析

1、主要财务指标对比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16	-0.10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16	-0.102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91	-0.11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7	-5.40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2	-5.93	不适用

2、公司资产、负债及构成分析

本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29,628.47 万元，流动资产 12,286.9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41.47%，固定资产 3,342.5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1.28%，生物资产 6,457.9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1.80%，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4,547.0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5.35%。

本报告期末，负债总额 2,209.85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1,128.05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 51.04%，非流动负债 1,081.8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 48.95%。

本报告期末，股本净额 14,770.69 万元，资本公积 22,398.22 万元，盈余公积 3,419.25 万元，未分配利润-13,169.54 万元，股东权益合计 27,418.62 万元。

本报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为 0 万元。

3、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情况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86.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1.8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5,222.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0.71%；主要系本报告期承包收入及果品销售量减少所致；主营业务成本为 4,671.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3.96%；主要系果品销售量减少所致。

本报告期，林果业（果品）主营业务收入为 5,178.69 万元，较上年同期 10,508.48 万元减少 5,329.79 万元，减幅为 50.72%，主要系果品销售量减少所致；主营业务成本 4,660.29 万元，较上年同期 10,079.55 万元减少 5,419.26 万元，减幅为 53.76%，主要系果品销售量减少、收购价格降低所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5.93%，主要系果品销售成本降低、销售价格提高所致。

本报告期，果品深加工业（果酒）主营业务收入为 43.73 万元，较上年同期 1.95 万元增加 41.78 万元，增长 21.42 倍，主要系果酒销售量增加所致；主营业务成本 10.90 万元，较上年同期 0.81 万元增加 10.09 万元，增长 12.41 倍，主要系果酒销售量增加所致。

4、费用变动分析

（1）本报告期，销售费用 181.32 万元，比上年度 348.54 万元减少 167.22

万元，减幅为 47.98%，主要系本期销售量减少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减少使相关费用减少所致。

(2) 本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为 8.60 万元，比上年 0.21 万元增加 8.39 万元，增长 39.95 倍；主要系果酒销售增加消费税所致。

(3) 本报告期，管理费用为 1,208.62 万元，比上年 1444.77 万元减少 236.15 万元，减幅为 16.35%，主要系本期中介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4) 本报告期，财务费用-37.71 万元，比上年-106.38 万元增加 68.67 万元；增幅为 64.56%，主要系本期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5、利润情况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551.24 万元，营业利润-2,392.78 万元，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2,748.51 万元，资产处置损失 81.62 万元，利润总额 274.1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7.57 万元。

6、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24.25 万元，比上年 289.41 万元增加 1,134.84 万元，增幅 392.12%；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27.77 万元比上年-4,373.37 万元增加 3445.6 万元，增幅 78.7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0 万元。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为 6,710.62 万元，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以及其他经营活动所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为 5,286.37 万元，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工资及各项税费，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6,164.81 万元，主要系处置持有合房产 60%股权所收到的款项；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为 7,092.59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购置固定资产等所支付的款项。

现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议案四: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审议关于《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报告期末,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7.57万元,审计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3,169.54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公司201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议案五: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审议关于《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已于 2016 年 3 月 12 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

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议案六: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审议关于聘请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财务审计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年费二十万元。

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议案七: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审议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审计质量,根据《关于印发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通知》、《关于做好 2012 年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工作的通知》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拟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聘期一年,内控审计年费十万元。

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议案八：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审议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4 名为非独立董事、3 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经公司股东提名刘赞东先生、康莹女士、邱益军先生、程利刚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刘赞东：男，汉族，中共党员，1963 年 10 月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筹备组、水利部综管中心筹备组副组长、北京国泰新华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新华水利控股集团公司副总经理；三门峡新华水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新疆昌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康莹：女，汉族，1973 年 1 月出生，硕士，会计师、律师。曾任国方律师事务所、元正律师事务所律师；山东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新疆亚中机电销售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邱益军：男，汉，中共党员，1962 年 7 月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曾任水利厅第一工程处质检站站长；新疆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局一公司质检科科长、技术处处长、中心实验室主任；新疆昌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

兼轮台供水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济师。现任新疆昌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

程利刚：男，汉族，中共党员，1971 年 12 月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乌鲁木齐水务（集团）生产技术部部长、新疆昌源水务集团企业运营部经理。现任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所所长、新疆昌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议案九：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审议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4 名为非独立董事、3 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经公司股东提名龚巧莉女士、李疆先生、李胜利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资料已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且审核无异议。

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龚巧莉：女，汉族，1964 年 1 月出生，硕士。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会计学教授，MBA、硕士生导师；兼任新疆生产力促进中心、新疆科技厅、乌鲁木齐科技局财务评审专家；金蝶软件（新疆）有限公司外聘财务专家；自治区国资委稽查办外部稽查专家；新疆 MBA 企业家协会及自治区 EMBA 工商管理研究会专家顾问团

顾问；新疆兵团勘测设计企业集团外部董事等；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疆：男，汉族，1958 年 4 月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新疆农业大学林学与园艺学院教授、森林培育学博士、果树学、作物遗传育种学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园艺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园艺学会干果分会副理事长、中国林学会经济林分会常务理事、新疆园艺学会副理事长、新疆林学会副理事长，《果树学报》、《经济林研究》、《中国果树》等学术刊物编委。

李胜利：男，汉族，1965 年 7 月出生，专科。曾任新疆巴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新疆天雪律师事务所副主任。

议案十：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三名监事为股东代表监事，二名为职工监事。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经公司股东提名独文辉先生、胡彦女士、谭雅丽女士三人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1）。

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朱冬梅女士、鲁金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2）。

现将上述三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附件 1：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独文辉：男，汉族，中共党员，1970年1月出生，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新疆昌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新疆昌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胡彦：女，汉族，1972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高级经济师。曾任新疆昌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新疆昌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新疆水利电力建设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谭雅丽：女，汉族，1968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高级会计师。曾任南疆塑料工业总公司财务科长、总会计师；库尔勒银泉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科长；库尔勒汇通银泉水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库尔勒银泉供水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附件 2：职工监事个人简历

朱冬梅：女，汉族，中共党员，1972 年 12 月出生，本科，助理农艺师、行政管理师（高级）。曾任克州科委办公室秘书、沙依东园艺场秘书、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秘书、总裁办秘书、负责人。现任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

鲁金华：女，汉族，1978 年 9 月出生，大专，助理人力资源管理师，曾任新疆阿尔金畜牧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董事会办公室主管。